

檔	轉發方式	114年1月2日	收文
保存年限	電子	第 001 號	
	平信		
	掛號		

交通部公路局東區養護工程分局 函

241
 新北市三重區中正北路61號3樓

地址：270013宜蘭縣蘇澳鎮中山路2段3號
 承辦人：沈初穗
 聯絡電話：03-9962501 分機1911
 傳真：03-9972639
 電子信箱：reng1136@thb.gov.tw

受文者：台灣省汽車路線貨運商業同業公會
 聯合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2月30日
 發文字號：東分局交字第1135015964號
 速別：普通件
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 附件：如主旨(會議紀錄)

主旨：檢送113年12月27日召開「研商114年春節連續假期台9線及台9丁線蘇花路廊(蘇澳至崇德)大貨車通行管制措施」會議紀錄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分局113年12月12日東分局交字第1135014278號開會通知單續辦。
- 二、副本抄陳交通部公路局。

正本：中華民國汽車貨運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台灣省汽車貨櫃貨運商業同業公會、宜蘭縣汽車貨運商業同業公會、宜蘭縣貨卡車駕駛職業工會、花蓮縣砂石商業同業公會、花蓮縣吉安鄉農會、建泰氣務代理股份有限公司、宏昌氧氣企業有限公司、宏昇行、茂興行、建隆行、志成氣體有限公司、合祥氧氣企業有限公司、鎡三企業股份有限公司、豐隆行、志成氣體有限公司、恆春氣體工業有限公司、本分局金岳工務段

副本：交通部公路局(含附件)

分局長林文雄

附件隨送

交通部公路局東區養護工程分局
研商114年春節連續假期台9線及台9丁線蘇花路廊(蘇澳至崇德)
大貨車通行管制措施會議紀錄

一、時間：113年12月27日（五）上午10時30分

二、地點：本分局第1會議室

三、主席：林副分局長振生

紀錄：沈初穗

四、出席人員：如簽到表

五、主席致詞：(略)

六、各單位意見：

宜蘭縣汽車貨運商業同業公會：建議第1日(1月25日-星期六)管制時段調整，以利配送。

七、結論：

(一) 本次春節連續假期達9日，管制時段需考量民生需求及維持交通順暢，後續將函發公告及予相關公會及業者，再請各與會代表協助向所屬會員宣導禁行管制時段。

(二) 經協調本次春節連續假期時段性禁止21公噸以上大貨車(含砂石車)通行時段如下：

1. 114年1月25日：6時至8時(南向)。
2. 114年1月26日：5時至13時(南向)。
3. 114年1月27日：5時至13時(南向)。
4. 114年1月28日：5時至13時(南向)。
5. 114年1月29日：4時至17時(雙向)。
6. 114年1月30日：4時至17時(雙向)。
7. 114年1月31日：4時至17時(雙向)。
8. 114年2月1日：11時至20時(北向)。
9. 114年2月2日：11時至20時(北向)。

八、散會(上午10時45分)